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204号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创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创科技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博创科技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博创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博创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博创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博创科技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8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6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75元，共计募集资金24,287.2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08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1,207.2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和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67.57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9,939.6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相应税金237.95万元后实际可用募集资金为19,701.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02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6,008.2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项目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150.19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等净额724.9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余额1,000.00万元。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79650188000265784	9,962.40	-	于2019年9月6日办理销户手续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城支行	19310401040006905	6,452.25	1,268.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	8110801012500697256	4,792.60	-	于2018年11月28日办理销户手续
合 计		21,207.25	1,268.2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2018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计划投资“MEMS 集成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2,451.55 万元变更为投向“集成光电子器件项目”，将原计划投资“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2,900.00 万元变更为投向“硅基高速光收发模块开发和产业化项目”。本议案经公司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1	平面波导集成光电子器件产业化项目	9,962.40	9,962.40	8,189.87	-1,772.53	[注 1]
2	研发中心项目	4,792.60	1,892.60	2,089.82	197.22	[注 2]
3	年产 24 万路高性能光接收次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	1,808.13	1,808.13	1,823.90	15.77	[注 3]
4	集成光电子器件项目		2,451.55	317.61	-2,133.94	仍在投资建设中

[注 1]：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确保项目质量及顺利建设的前提下，严控各项支出，合理降低了项目的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将该募集资金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调减了承诺投资金额，实际投资超出调整后承诺投资金额来源于募集资金孳生的利息。

[注 3]：公司实际投资超出承诺投资金额来源于募集资金孳生的利息。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 7,750.8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913 号)。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16 年 11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7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分别为 9,000.00 万元、9,500.00 万元，合计 1.85 亿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8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分别为 7,000 万元、13,000 万元，合计 2 亿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分别为 4,000 万元、16,000 万元，合计 2 亿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分别 4,000 万元、16,000 万元，合计 2 亿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000.00 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已承诺效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平面波导集成光电子器件产业化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以上，主要系全球电信运营商的光纤到户接入网建设处于低谷期，PLC 光分路器的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产能利用率

下降，相应的收益也不及预期。

MEMS 集成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以上主要系 MEMS 器件的市场规模与 2012 年项目立项时有较大变化，该产品整体销售规模较小。公司也相应调减投资规模，该项目最终仅实现了少部分投产，收益未能达到预期。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9,701.7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6,008.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5,351.5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27.16%						2016 年：8,364.60				
						2017 年：3,180.88				
						2018 年：3,909.07				
						2019 年：553.7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平面波导集成光电子器件产业化项目	平面波导集成光电子器件产业化项目	9,962.40	9,962.40	8,189.87	9,962.40	9,962.40	8,189.87	-1,772.53	2016 年度
2	MEMS 集成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MEMS 集成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138.60	687.05	687.05	3,138.60	687.05	687.05	-	2017 年度
3	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4,792.60	1,892.60	2,089.82	4,792.60	1,892.60	2,089.82	197.22	2018 年度

4	年产 24 万路高性能光接收次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	年产 24 万路高性能光接收次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	1,808.13	1,808.13	1,823.90	1,808.13	1,808.13	1,823.90	15.77	2017 年度
5		集成光电子器件项目		2,451.55	317.61		2,451.55	317.61	-2,133.94	[注 1]
6		硅基高速光收发模块开发和产业化		2,900.00	2,900.00		2,900.00	2,900.00	-	[注 2]
	合 计		19,701.73	19,701.73	16,008.25	19,701.73	19,701.73	16,008.25	-3,693.48	

[注 1]：项目建设期 2 年，投产期 5 年。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在建设中，仅实现了少量投产。

[注 2]：根据 2018 年 5 月 3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原计划投资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 2,900.00 万元变更为投向该项目。该项目系上海市政府委托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张江实验室牵头组织的硅光子市级重大专项项目的组成部分，由子公司上海圭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圭博公司）负责实施。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对上海圭博公司投入注册资本金 2,900.00 万元。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平面波导集成光电子器件产业化项目	77.94%	正常达产后，年税后利润 2,496.96 万元	2,490.09	1,499.53	1,355.31	5,344.93	否
2	MEMS 集成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81%	正常达产后，年税后利润 680.20 万元	0.24	-62.36	-91.92	-154.04	否
3	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年产 24 万路高性能光接收次模块生产线技改项目	38.75%	正常达产后，年税后利润 951.81 万元	2,568.40	53.03	2.09	2,623.52	否
5	集成光电子器件项目	17.53%	[注 1]	-	-	12.67	12.67	[注 1]
6	硅基高速光收发模块开发和产业化	[注 2]	[注 2]		-0.12	-6.81	-6.93	[注 2]

[注 1]：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的年平均税后利润为 13,263.90 万元。该项目预计建设期 2 年，投产期 5 年。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在投资建设中，仅实现了少量投产。

[注 2]：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达产后可实现 100G CWD4 光模块产能 1 万只/月以上，100G PSM4 光模块产能 2 万只/月；100G CWD4/PSM4 光模块合计销售收入超过 1 亿元人民币。该项目由子公司上海圭博公司负责实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实施中。